附件3

疫情防控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 家庭地址 |  | | 联系电话 |  |
| 体能测评前14天健康状况承诺 | | | | |
| 是否出现过发热、干咳、乏力、咽痛、腹泻等症状。 | | | □ 是 □ 否 | |
| 是否是既往感染者（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 | | | □ 是 □ 否 | |
| 是否是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或次密切接触者。 | | | □ 是 □ 否 | |
| 是否有流行病学史（到过高、中风险地区或接触过来自高、中风险地区人群）。 | | | □ 是 □ 否 | |
| 是否为正在实施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 | | | □ 是 □ 否 | |
| 是否为正在实施集中或居家隔离医学观察的密切接触者。 | | | □ 是 □ 否 | |
| 是否为实施观察未满14天的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人。 | | | □ 是 □ 否 | |
| 是否为解除医学隔离未满14天的无症状感染者。 | | | □ 是 □ 否 | |
| **本人郑重承诺：**本人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防疫材料（信息）均真实、有效，积极配合和服从考试防疫相关检查监测，无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如有不实或违反相关规定，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人签名（指模）： 2022年1月 日 | | | | |

疫情防控须知

一、考生应按照有关疫情防控要求，保持“粤康码”为绿码，自我监测有无发热、咳嗽、乏力等疑似症状。如果旅居史、接触史发生变化或出现相关症状，须及时在“粤康码”进行申报更新，有症状的到医疗机构及时就诊排查，排除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体能测评前避免前往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

二、考生须提供体能测评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出示“粤康码”为绿码、通讯大数据行程卡正常（体能测评、心理素质测评前14天内无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地市旅居史），并经现场体温检测正常（体温<37.3℃）后才能正常参加体能测评。

三、以下考生不得参加体能测评：“粤康码”为红码或黄码的考生；正处于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次密切接触者；未按照广东防控政策完成健康管理的境外旅居史人员；体能测评前14天内，有广东省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有省外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或当地政府宣布全域封闭管理地区旅居史的考生；不能提供体能测评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考生；现场测量体温不正常（体温≥37.3℃），且体能测评前14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旅居史的考生。

四、考生需填写并提交《疫情防控承诺书》，认真遵守疫情防控要求，所在城市出现疫情的及时向招录单位报告。对不执行防疫要求的、故意隐瞒健康申报信息、不如实提供证明的，取消体能测评资格，并按有关法律法规追究责任。